

重要資料:

1. 宏利環球基金 – 巨龍增長基金（「宏利巨龍增長基金」或「本基金」）投資於香港上市及/或在香港及/或中國擁有重大業務權益的公開招股公司之多元化投資組合，可能涉及之風險包括股票市場、地域集中、中國內地投資、中國內地稅務、流動性及波動風險。
2. 本基金相關的派息類別並不保證會作出股息分派、分派的頻次及股息款額或派息率。股息可從每月派息（G）類別股份的已變現資本收益、資本及/或總收益撥付股息，並從資本扣除全部或部分費用及開支（即從資本撥付費用及開支）。從資本中撥付或實際上從資本中撥付股息等於退回或提取投資者原本投資額的一部分或該原本投資額所產生的任何資本增值及可能導致相關類別的每股資產淨值即時減少。
3. 本基金擬使用金融衍生工具作投資、有效管理投資組合及/或對沖目的。金融衍生工具的使用導致本基金承受額外風險，包括槓桿風險、管理風險、市場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4. 投資涉及風險。本基金的投資者或須承受資本虧損。投資者不應只單靠本資料而作出投資決定，而應仔細閱讀銷售文件，以獲取詳細資料，包括本基金及其股份類別之風險因素、收費及產品特點。

宏利巨龍 增長基金

與基金經理對話

2025年5月



謝企剛

大中華區股票部執行總監兼高級組合經理，負責帶領大中華股票團隊。謝企剛與遍布香港、中國內地及台灣的投資專家緊密合作，管理大中華投資組合和策略。

謝企剛為資深的投資專家，擁有超過25年投資大中華市場的經驗，其中18年擔任組合經理。

問：中國股票在4月表現如何？

答：中國股市在4月報跌¹。受美國宣佈規模較預期龐大的「對等關稅」措施，以及中國採取反制措施的影響，市場在4月初出現調整。其後，隨著中美貿易談判出現轉機，大市收復部份失地。在4月舉行的政治局會議上，政府官員承諾擬定應對外部衝擊的緊急應變計劃，並建立新的貨幣政策工具，以推動科技、消費和貿易發展，同時建立房地產發展的新模式。

國家主席習近平重申，將優先透過振興消費、擴大內需及提升投資效益來促進增長。他亦於月內到訪越南、馬來西亞及柬埔寨，以加強雙邊關係。經濟方面，2025年第一季度國內生產總值按年增長5.4%，而2025年3月份的財新製造業／服務業採購經理人指數、零售銷售、工業生產及出口增長均優於預期。

問：基金在月內的主要動力何在？

答：基金月內下跌，但表現優於基準²。投資組合對資訊科技及工業持偏高比重利好表現，但對公用事業持偏低比重抵銷部份升幅。選股方面，資訊科技及醫療保健的選股為回報帶來貢獻，而工業的選股略為抵銷升幅。

一家中國生物製藥公司貢獻基金表現。該公司一直透過其創新資產的對外授權交易，開拓經常性收入來源，可望成為將來潛在盈利增長的動力。

一家中國食品及飲品連鎖店經營商亦為回報帶來貢獻，該公司延續首次公開招股後及2024年業績理想帶來的升勢。該公司迅速擴張業務，成為分店數量最多的全球大型食品及飲品連鎖店之一。

一家中國科技、媒體及電訊公司不利表現。由於另一家同業公司進軍餐飲外賣行業，令市場憂慮競爭加劇，導致其股價出現調整。另一方面，我們仍認為該公司可以透過覆蓋全國的業務、強勁而成熟的配送能力，以及龐大的客戶基礎和客戶黏性，得以維持市場領先地位。

一家電子零件製造商也拖累回報。儘管公司管理層對網絡、運算及汽車業務的業績指引仍然穩健，但智能手機和系統產品的短期銷售預計會受到宏觀不明朗因素所拖累。

問：您認為市場前景如何？

答：我們認為中國政府將加推財政和貨幣刺激措施。在3月份舉行兩會期間，政府表示「為應對內外可能出現的不確定性因素，中央財政預留充足的儲備工具和政策空間」。中國設定約5%的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目標，消費物價指數升幅目標約為2%，而財政赤字與國內生產總值的比率約4%，與我們的預期相若。在4月舉行的政治局會議上，當局進一步重申在貿易緊張局勢下，將加快推行發債、放寬貨幣政策及支持勞工等方案。此外，中國宣佈支持出口相關及運動服飾行業，並可能在未來數季加推與消費相關的政策。

中長期方面，由於我們預期人形機械人行業會出現更多創新及無人駕駛發展步伐更快，我們繼續看好科技、媒體及電訊業（TMT）、加快採用人工智能的平台企業、先進製造業公司、邊緣人工智能受惠者（例如人工智能電話和人工智能電腦），以及機械人供應鏈。

1. 資料來源：宏利投資管理，彭博，截至2025年4月30日。中國股票以MCSI中國指數代表。

2. 資料來源：MSCIAC中華淨回報美元指數。

除非另行注明，所有資料均來自宏利投資管理及彭博，截至2025年4月30日。過往表現並非日後表現的指標。有關組合配置為過往資料，並不代表未來的投資組合。本文件的部份資料可能包含就日後發生的事件、目標、管理規定或其他估計所作出的預測或其他前瞻性陳述。該等事件並不一定會發生，並可能與本文件所載的情況存在重大差異。

本文件由宏利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刊發。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並未有審閱此文件。